

证券代码:601069 证券简称:西部黄金 公告编号:2024-028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上函【2024】10838号,以下简称“工作函”),公司及相关部门就《工作函》关注的问题逐项进行认真核查分析,现就《工作函》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关于经营业绩
年报显示,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68亿元,同比下降0.67%,归母净利润-2.74亿元,去年同期为1.76亿元。公司黄金行业毛利率为-3.75%,同比下降14.72个百分点,其中自产金毛利率-16.84%,同比减少51.34个百分点,主要因为下属子公司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2006年-2022年已动用资源量缴纳的采矿权出让收益不进行资本化,全部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外购金毛利率0.8%,同比增加1.12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公司外购金营业收入26.90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60%,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30.14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72.58%,其中向公司1采购额22.04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3.08%,该供应商为公司供应合质金。

请公司:(1)结合自有金矿经营情况、销售模式、下游市场情况等,说明公司业绩由盈转亏、近年来黄金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2)结合采矿权出让收益的缴纳标准和相关规定,分项列明相关期间采矿权出让收益的缴纳情况,包括已缴纳金额、预计仍需缴纳金额、剩余出让收益款的承担方式等,量化分析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 响,并说明全部计入当期成本费用的相关会计处理及其合规性;(3)补充说明公司盈利的主要构成,合作年限、外购金、外购定价标准、外购单价与自产单位成本以及与其他供应商采购单价是否存在差异,同时结合下游冶炼产能需求、毛利率水平等,解释公司大量开展外购金生产标准金进行销售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一)公司回复
问题1.结合自有金矿经营情况、销售模式、下游市场情况等,说明公司业绩由盈转亏、近年来黄金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
回复:
(1)公司自有金矿经营情况、销售模式、下游市场情况
西部黄金主业分为黄金板块、钼板块,黄金板块由三个黄金矿山子公司及黄金加工子公司组成,西部黄金克拉玛依哈图金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哈图公司)、西部黄金伊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伊犁公司)、西部黄金哈密金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哈密公司)、乌鲁木齐天山星贵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山星公司)。

自有金矿经营情况:公司自有金矿的生产经过金矿的采掘、选矿、冶炼、精炼过程,生产出的主要产品为标准金、金精矿。截至2023年度哈图公司正常生产,伊犁公司仍在停产中,哈密公司因矿权整合事项于2023年1月开始停产。

销售模式及下游市场情况:公司产品标准金通过公司在上海黄金交易所的黄金交易席位,在上海黄金交易所内通过竞价方式进行交易,实行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撮合成交和现货交易;金精矿、将砂通过市场需求销售给新疆五鑫铜业有限公司、金川集团铜业有限公司、甘肃鑫瑞源贵金属有限公司等。

(2)公司2023年业绩由盈转亏、近年来黄金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2023年由盈转亏主要是由黄金板块、钼板块不利因素共同影响的结果:
①哈图公司与甘肃自然资源局签订的《采矿权出让合同》(新自然资资源函【2024】05号),将截止2022年12月31日已动用资源量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全部,摊销计入当期营业成本金额为17,395.00万元,2023年当期动用资源量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全部,摊销计入当期营业成本金额为936.40万元;

②伊犁公司2023年停产损失9,540.03万元,哈密公司2023年停产损失1,929.22万元;
③哈密公司因执行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矿权整合政策停产,并对矿权整合后不再使用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4,639.37万元;
④阿图什科邦铝业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邦铝业)电解铝产品价格下降影响2023年本期毛利减少约13,000.00万元。

单位	销售数量(吨)			营业收入(万元)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标准金-自产金矿	2,131.91	1,471.87	879.08	86,619.35	88,344.35	37,633.38
金精矿-自产砂	1,886.60	1,249.59	51.39	4,618.98	43,021.38	2,434.27

单位	营业收入(万元)			毛利(万元)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标准金-自产金矿	57,202.91	38,283.53	43,969.54	33.38	34.50	-16.84
金精矿-自产砂	3,586.60	29,457.65	9,921.49	22.35	31.53	-307.58

近三年西部黄金自有金矿产品标准金毛利率2021年33.38%、2022年34.5%、2023年-16.84%。2023年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原因为上述①和②项原因,如果剔除该两因素,调整模拟后的2023年标准金毛利率为34.51%,毛利率波动在正常范围内。
金精矿和原砂毛利率2021年22.35%、2022年21.53%、2023年-307.58%。2023年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原因为上述②项原因,如果剔除该因素则是金属品在结算时的化验结果与交付时的初始结果之间的差异影响毛利率波动较大。

因此,近年来公司黄金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的原因客观存在,波动具有其合理性。
(3)公司黄金业务毛利率波动是否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
问题1.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市场供需情况、主要产品售价及毛利率变化情况等,说明公司业绩由盈转亏、近年来黄金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
回复:
(1)目前行业发展趋势、市场供需情况
电解铝行业属于高耗能行业,2021年重工业地区于9-10月份,电解铝采、冶企全面停产关停,同时叠加能源双控的影响,导致珠三角地区大面积工厂停产、限产,自9月开始,电解铝金属价格突飞猛进,至11月逼近39,823.01元/吨(不含税),创出电解铝历史新高,2021年7月至2022年4月,电解铝金属价格大幅上涨,经历了三次大涨;2022年钢铁行业全年产能需求量大在80万吨至90万吨,出口40万吨,其他方面需求约10万吨,总体产能需求在140万吨左右,但在2023年开始价格下滑,总体产能需求减少至120万吨,尤其是钢铁行业对钒需求量大,出口量减少至20万吨左右,自2022年8月至今,单价最高为1.6万元/吨,最低为1.2万元/吨,处于偏弱稳定状态。

同行业公司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赤峰黄金	29.28%	27.64%	35.06%
山东黄金	29.08%	43.33%	48.91%
紫金矿业	46.55%	34.81%	33.94%
西部黄金	33.38%	34.50%	-16.84%

和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黄金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原因在合理范围内,由于同行业公司所属黄金矿山金属品位不同,生产管理活动不同,不同生产周期采购进来的金属品位也不同等因素,致使各公司毛利率水平存在偏差。

问题2.结合采矿权出让收益的缴纳标准和相关规定,分项列明相关期间采矿权出让收益的缴纳情况,包括已缴纳金额、预计仍需缴纳金额、剩余出让收益款的承担方式等,量化分析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 响,并说明全部计入当期成本费用的相关会计处理及其合规性;
回复:
(1)采矿权出让收益的缴纳标准和相关规定,分项列明相关期间采矿权出让收益的缴纳情况,包括已缴纳金额、预计仍需缴纳金额、剩余出让收益款的承担方式等,量化分析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 响,并说明全部计入当期成本费用的相关会计处理及其合规性;

2017年6月30日,财政部和国土资源部印发《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管理暂行办法》(财综【2017】35号),该政策自2006年9月30日基准日拥有的未交出价款等资源量(包括该基准日起至目前采矿量和未采矿量)按新政策计算出的出让收益金额缴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资源厅于2024年2月公示通过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评估报告编号【2023年11月15日出具哈图金矿有限责任公司《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藏地评采报字【2023】第26号)),公示通过后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签署了《采矿权出让合同》(新自然资资源函【2024】05号),确定了采矿权出让收益成交价格,合同约定应缴保有资源量2018年8月以后采矿权出让收益为11,834.84万元,已采用未处资源量2006年9月30日至2018年7月采矿权出让收益为12,054.58万元,合计采矿权出让收益为23,889.42万元,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如下:

付款时间	金额(万元)
2024年3月31日之前	4,777.88
2024年11月20日之前	4,777.88
2026年11月20日之前	4,777.88
2027年11月20日之前	4,777.88
2028年11月20日之前	4,777.88
小计	23,889.42

截止目前,公司按合同约定已支付4,777.88万元采矿权出让收益,剩余采矿权出让收益19,111.54万元将于2025年-2028年分期缴纳。
(2)量化分析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采矿权出让收益23,889.42万元包括截止2022年末已动用资源量对应的采矿权出让收益17,395.00万元和2023年初以后保有资源量对应的采矿权出让收益6,494.42万元,公司2023年度会计处理时,将2023年12月已动用部分对应的采矿权出让收益直接计入本期营业成本,金额为17,395.00万元,剩余资源量对应的采矿权出让收益6,494.42万元在2023年当年及以后分期摊销计入生产成本,该部分摊销计入2023年当年生产成本的金额936.40万元,应计入采矿权出让收益挂其长期应付款并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支付。

根据公司产品生产能力每年采矿生产产量为24万吨,每年摊销采矿权权益金计入生产成本的金额预计为1,300万元。
(3)计入当期成本费用的相关会计处理及其合理性
会计处理方法的依据:按照会计准则规定和监管问答解释,能够追溯调整期初留存收益的三种情形,其一、会计政策变更;其二、前期差错更正;其三、企业故意造成的前期会计估计差错;该事项的发生是国家矿权政策变化的影响,不属于可追溯调整的事项,因此需要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账务处理,适用于会计估计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是指由于资产和负债的当前状况及预期经济利益和义务发生了变化,从而对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或者资产的定期消耗金额进行调整。由于企业经营活动中内在的不确定性,许多财务报表项目不能准确地计量,只能加以估计,估计过程涉及以最近可以得到信息为基础作出的判断。考虑因国家矿权出让收益政策变化及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将以前年度已开采部分缴纳的采矿权出让收益一次计入当期费用损益的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问题3.补充说明外购金的主要供应商、合作年限、外购金额、外购定价标准、外购单价与公司自产单位成本以及与其他供应商采购单价是否存在差异,同时结合下游冶炼产能需求、毛利率水平等,解释公司大量开展外购金生产标准金进行销售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1)西部黄金近三年外购金主要采购情况如下:

商 号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外购金(标准金/万两)	312,179.39	197,216.55	197,216.55	264,875.26		

(2)外购金的主要供应商、合作年限、外购金额、外购定价标准
单位

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数量	金额	占比	数量	金额	占比	数量	金额	占比
金川集团铜业	6,143.65	609.57	948.38%	232.74	159.57	220.3%	378.99	390.04	445.48%
自创有色金属	1,728.83	710.77	65.12%	27,683.99	376.98	309.49%	376.98	309.49%	411.73%
甘肃有色金属	30,017	219.58	761.25%	7,581.94	8,672.70	33,526.29%	378.97	394.97	411.73%
新疆五鑫铜业	187.94	19.74	0.8422%	19.74	19.74	4.8856%	19.74	19.74	6.14%
新疆鑫源矿	18.02	37.41	704.99%	2,654.11	391.14	462.30%	391.14	462.30%	1.32%
新疆五鑫铜业	10.06	16.46	20.32%	388.35	647.33	867.86%	385.02	427.00%	1.27%
甘肃有色金属	125.39	4,587.67	365.88%	365.88	365.88	365.88%	365.88	365.88	1.00%

上表所示,公司外购金的生产和销售近毛利率逐年好转,2023年各项均实现了盈利,公司为了对冲黄金价格波动对外购金生产销售的影响,近三年均开展了黄金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务,依据会计准则将套期保值损益计入“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项下,2021年-2023年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金额分别为3,658.14万元、727.74万元、-2,091.51万元,实现了最大限度的利用产能并实现盈利的目的。

(3)外购单价与公司自产单位成本以及与其他供应商采购单价是否存在差异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不含增值税)	98,785.87	115,899.06	115,899.06
营业成本(不含增值税)	59,049.12	62,827.48	62,827.48
销售费用	2,527.67	34.38	34.38
管理费用	7,246.91	6,448.92	6,448.92
研发费用	265.48	323.99	323.99
财务费用	806.50	905.26	905.26
净利润	23,546.08	38,648.23	38,648.23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26,206.00	33,130.00	33,130.00

公司自产单位成本要低于外购单价,是因为自产金实现了从采掘、选矿、冶炼、精炼、销售全链条生产和销售,保证了成本可控且获得附加值较高的产品利润,外购单价是市场供需决定,价格随高中低商会是会考虑价格差异的合理范围,因此外购单价与公司自产单位成本以及与其他供应商采购单价存在差异是合理的。

公司向现有供应商采购定价原则与向其他供应商采购单价均遵循市场原则,不会存在差异。
(4)公司大量开展外购金生产标准金进行销售的原因及合理性
天山星公司精煤车间精煤提纯设计产能8吨/年,三个个矿山自产金量从每年的3-3.5吨/年下降至目前的1吨/年,自产金的产量远低于天山星公司精煤提纯生产产能,为了充分利用现有产能,减少产能浪费,利用剩余产能开展外购金业务。

公司开展外购金业务,是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认定的可提供标准精矿厂普遍开展的业务,外购金是按市场原则洽谈并签订购销合同,该业务效益的产生是与商品的进价与卖出价的价格差有关,因此,公司大量开展外购金业务是为了利用剩余产能,具有合理性。
(二)年审会计师意见
(1)执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①关联方核查,对本期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核查,记录关联交易的详细内容(例如:交易内容、数量、金额、单价等),获取非关联交易的单价,评价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②获取上海黄金交易所全年流水进行核对;
③检查合同关于控制权转移的约定,对销售客户的函证,关注大额销售业务;
④检查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条件、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前后期是否一致;关注周期性、偶发性收入是否符合既定的收入确认原则、方法;

⑤销售的真实性测试:通过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若干天的发货单据,将应收账款与收入明细账进行核对;同时,从应收账款明细账查明细账选取重大、异常且前后若干天的凭证,与发货单据核对,以确定销售是否存在跨期现象;取得资产负债表日后所有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况;结合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的函证程序,检查有无未取得对方认可的应收账款;对重大销售款项进行访谈;
⑥与上半年收入、成本相配比,考虑价格、销售数量因素变动对收入的影响;
⑦分析公司毛利率、销售毛利率等相关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
⑧获取权益计算表,获取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及主要参数表,检查权益金摊销计入成本费用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前期是否一致;
⑨抽查采购凭证的双方确认结算单(经双方签章)、对供应商的函证;
⑩检查具体凭证及资料对于采购价格的确定时间;
⑪获取生产技术报表进行产量核对;
(2)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西部黄金本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会计处理合理,毛利率变动与同行业相近,属于正常水平;采矿权出让收益的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规定;外购金业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需要。

二、关于重业绩承诺未完成
问题1.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市场供需情况、主要产品售价及毛利率变化情况等,说明公司业绩由盈转亏、近年来黄金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
回复:
(1)目前行业发展趋势、市场供需情况
电解铝行业属于高耗能行业,2021年重工业地区于9-10月份,电解铝采、冶企全面停产关停,同时叠加能源双控的影响,导致珠三角地区大面积工厂停产、限产,自9月开始,电解铝金属价格突飞猛进,至11月逼近39,823.01元/吨(不含税),创出电解铝历史新高,2021年7月至2022年4月,电解铝金属价格大幅上涨,经历了三次大涨;2022年钢铁行业全年产能需求量大在80万吨至90万吨,出口40万吨,其他方面需求约10万吨,总体产能需求在140万吨左右,但在2023年开始价格下滑,总体产能需求减少至120万吨,尤其是钢铁行业对钒需求量大,出口量减少至20万吨左右,自2022年8月至今,单价最高为1.6万元/吨,最低为1.2万元/吨,处于偏弱稳定状态。

传统电解铝金属主要是用于钢铁行业,随着社会的发展,锰材料在电池、合金、化工等领域的应用需求不断增长,推动材料向高端化、精细化方向发展,高端化、精细化、轻量化、环保化、四氧化三铝等高端锰材料的生产将成为行业发展的重点,随着新能源汽车、储能设备等领域的快速发展,电池用锰的需求将持续增长,环保政策的加强和可持续发展理念的推广,将促使锰行业向高端化、低碳的方向发展。公司近几年也向着环保、清洁生产做出努力,并得到了一定成效,在行业内属于成本一流企业,并启动环保化三铝项目建设。
“锰矿石”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情况:我公司年产量约55万吨,我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一带已累计探获锰矿石资源量超过5,000万吨,平均品位30%以上,是我国新疆唯一的纯高品质锰矿产地,为保障新疆能源安全和重要资源的作用,2021年国家发改委有序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发布了《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年版)》,其中鼓励类有开采及深加工为国家明确鼓励在新疆地区开展的产业,符合国家对区域经济发展的总体规划,公司年产量锰矿石约55万吨,除供应科邦铝业生产电解铝金属产品外,富余的产量均能实现对外销售。

(2)主要产品售价、毛利率变化情况:
单位:吨,万元

单位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销售量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量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量	销售金额	占比
公司1	25,916	29,119.93	9.32%	14,633.89	29,119.93	100.00%	14	631.89	100.00%
公司2	12,672	17,065.02	29.45%	48,146.01	18,228	42.5911%	31	1,089.59	64.56%
公司3	13,380	16,601.36	27.74%	37,704	4,302.24	10.876%	70	749.30	100.00%
公司4	8,714	10,555.22	17.97%	19,355.22	100.00%	100.00%	10	100.00	100.00%
公司5	2,145	2,961.83	4.95%	6,752.45	6,500	10,327.05%	790.62	56.14	819.60%
公司6	1,074	1,074	1.79%	9,705.60	10,668	22,447.70%	705.40	74.30	56.76%
公司7	1,452	6,067.00	10.11%	6,067.00	100.00%	100.00%	6,067.00	6,067.00	100.00%
公司8	3,497	3,234.50	5.34%	234.50	100.00%	100.00%	5,234.50	100.00%	
公司9	3,404	8,081.30	13.42%	8,081.30	100.00%	100.00%	8,081.30	100.00%	
合计	62,828	76,303.30	69.24%	75,805.56	48,328	98,492.25%	100.00%	100.00%	100.00%

由上表所示,科邦铝业电解铝金属的销售单价下降明显,毛利率于2021年的54.90%下降至2023年8.73%,相同行业同行业公司南方铝业投资有限公司,2023年电解铝金属产品销售单价下跌33.36%至13,556.港元(0.9062)=人民币12,284.45元)。
(3)主要客户变动情况和订单获取及执行情况
①科邦铝业近三年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吨,万元

单位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销售量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量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量	销售金额	占比
阿克苏科邦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302,884	36,996.29	347.183%	37,988.39	232,829	16,288.37	1,609.90	4.24	70.22%
公司甲	142,332	16,353.33	164.95%	19,434.36	36,197	4,302.24	494.03	-2.19%	63.12%
公司11	33,830	4,006.19	37.704%	4,444.55	36,197	4,302.24	-4.87%	-142.71%	-3.3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049	123.02	4.957%	561.61	19.74	0.04859%	-438.59	-78.30	-561.61%
合计	539,798	56,527.83	554.019%	62,229.31	39,047	25,357.44%	100.00%	100.00%	100.00%

②百源丰近三年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吨,万元

单位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销售量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量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量	销售金额	占比
阿克苏科邦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302,884	36,996.29	347.183%	37,988.39	232,829	16,288.37	1,609.90	4.24	70.22%
公司甲	142,332	16,353.33	164.95%	19,434.36	36,197	4,302.24	494.03	-2.19%	63.12%
公司11	33,830	4,006.19	37.704%	4,444.55	36,197	4,302.24	-4.87%	-142.71%	-3.3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049	123.02	4.957%	561.61	19.74	0.04859%	-438.59	-78.30	-561.61%
合计	539,798	56,527.83	554.019%	62,229.31	39,047	25,357.44%	100.00%	100.00%	100.00%

③客户变动原因
客户变动主要为科邦铝业前五大客户,2021年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售给使用厂家,2022年开始由厂家采购,产品无法直接供应及使用厂家,公司采取与贸易商(如公司1等)签订合同,再由贸易商销售给钢厂及产品使用厂家。
2022年公司客户8名称变更为公司4,公司6的销售客户为上海宝钢,2023年因钢厂行业需求减少没有续签新的订单。
④销售订单的获取和执行
电解铝金属订单获取及执行:科邦铝业年初与客户洽谈并签订年度销售合同,每月根据公司产量与年度客户订单需求确认,当月剩余产量与市场有需求的客户以上海宝钢网询价、全球铁合金、铁合金在线三个网站当日价格作为参考进行定价销售,每月按照拉运量及合同约定价格结算货款,截至目前为止所签合同均按照合同履约。

锰矿石订单获取及执行:百源丰矿石属高耗能、高污染、不含有害成分,只能高炉熔炼工艺使用,全球运输困难等因素,客户基本确定在圈内用高炉熔炼工艺的企业,销售价格定价以全球铁合金、南非磷矿锰矿石的港口价作为参考,同时考虑矿石成分及运费等因素综合定价,截至目前为止所签合同均按照合同履约。
(4)收入成本及各项费用支出情况,说明百源丰、科邦铝业未完成业绩承诺指标的具体原因:
百源丰、科邦铝业按业绩承诺约定,经审计的业绩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不含增值税)	98,785.87	115,899.06	115,899.06
营业成本(不含增值税)	59,049.12	62,827.48	62,827.48
销售费用	2,527.67	34.38	34.38
管理费用	7,246.91	6,448.92	6,448.92